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
毛坡河水电站
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2.1	网络	1
2.2.2	其他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4
3.2.3	张贴	5
3.2.4	其他	5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6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4.3	宣传科普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其他	6
7	诚信承诺	6
8	附件	7

1 概述

建设单位开始开展项目环评后及时进行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地点为环评爱好者网站，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1日；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地点为环评论坛网站，纸质征求意见稿放置于维西永同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内，同时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现场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9份，团体9份，个人40份，调查单位（香格里拉市瑞华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香格里拉市信多寿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迪庆荣顺林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和润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村民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毛坡支部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总支委员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人民政府、华新水泥（迪庆）有限公司）及个人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根据电站周边村民走访，电站运行多年以来也未发生引水纠纷事件。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公司对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等在公司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时间为2019年11月1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址为：

<http://www.eiafans.com/thread-1268595-1-1.html>，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发布

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开展《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的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规定，并经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向公众进行第一次信息发布。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

建设单位：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址：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

建设内容：电站以发电为单一开发目标，电站枢纽建筑物由首部枢纽、引水系统和厂房枢纽三部分组成。电站首部枢纽主要由1号挡水坝、2号挡水坝、取水口、冲砂道、消力池、护坦等建筑物组成；毛坡水电站引水系统由1号坝无压进水闸及其后无压引水隧洞、2号坝有压进水闸及其后压力引水隧洞、调压井、压力钢管道等组成；厂区枢纽包括主、副厂房、升压开关站、生活设施等。

根据《水电枢纽工程等级划分及设计安全标准》（DL5180 - 2003），工程规模为小（I）型，工程等别为IV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杨总 1398879773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邓工 18183643429

邮箱：767949360@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eiafans.com/forum.php?mod=post&action=newthread&fid=64>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1日

?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工程环境影](#)
14.51 KB, 下载次数: 14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阶段未收到反馈的调查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公司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在公司网站、环球时报及现场进行信息公开，公开时间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公开网址为 <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8291-1-1.html>

，网站公示截图如下：

[二次公示]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发布 [复制链接]

发表于 2019-11-18 14:59 | 只看该作者

分享到： 楼主 电梯直达

本帖最后由 月无 于 2019-11-18 15:01 编辑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发布

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开展对《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毛坡水电站》的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规定，并经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发布。

本次信息发布内容为现阶段环境影响评价成果。下一阶段，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进一步修改完善。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全文网络链接：www.eiabbs.net/thread-228291-1-1.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周边受影响的居民、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eiafans.com/forum.php?mod=post&action=newthread&fid=64>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建设单位：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杨总13988797730

环评单位：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邓工15687144747

邮箱：767949360@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或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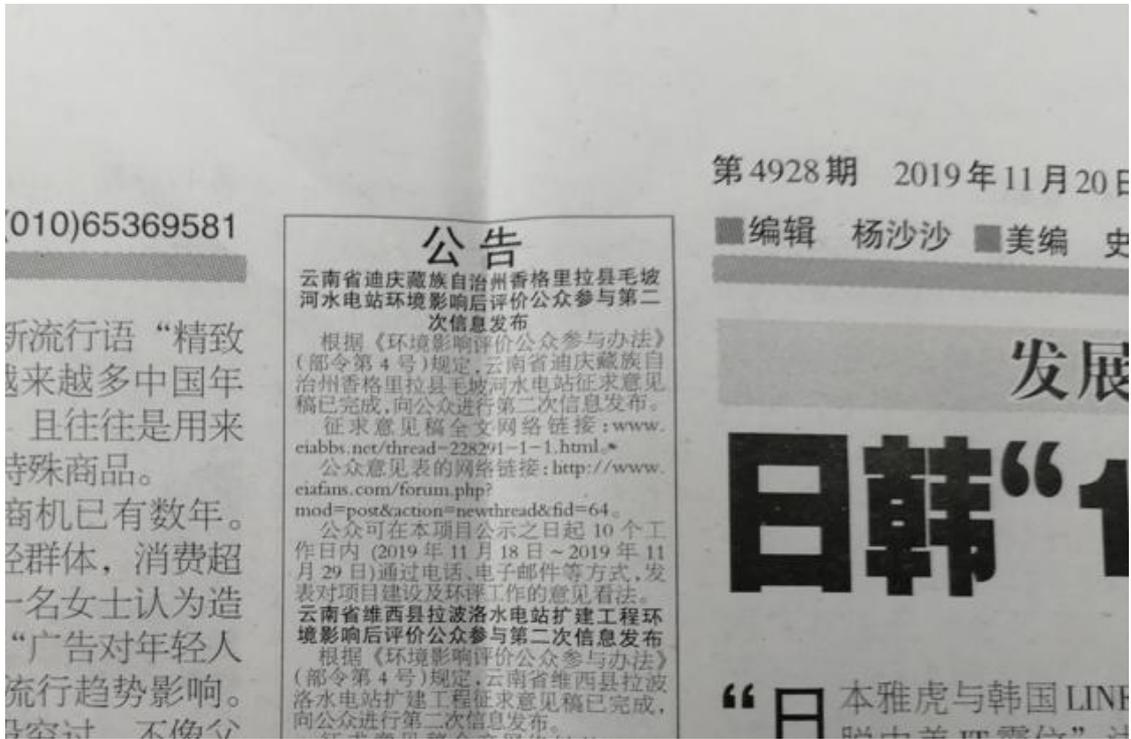
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1月18日

文本(毛坡河).doc
627.27 KB, 下载次数: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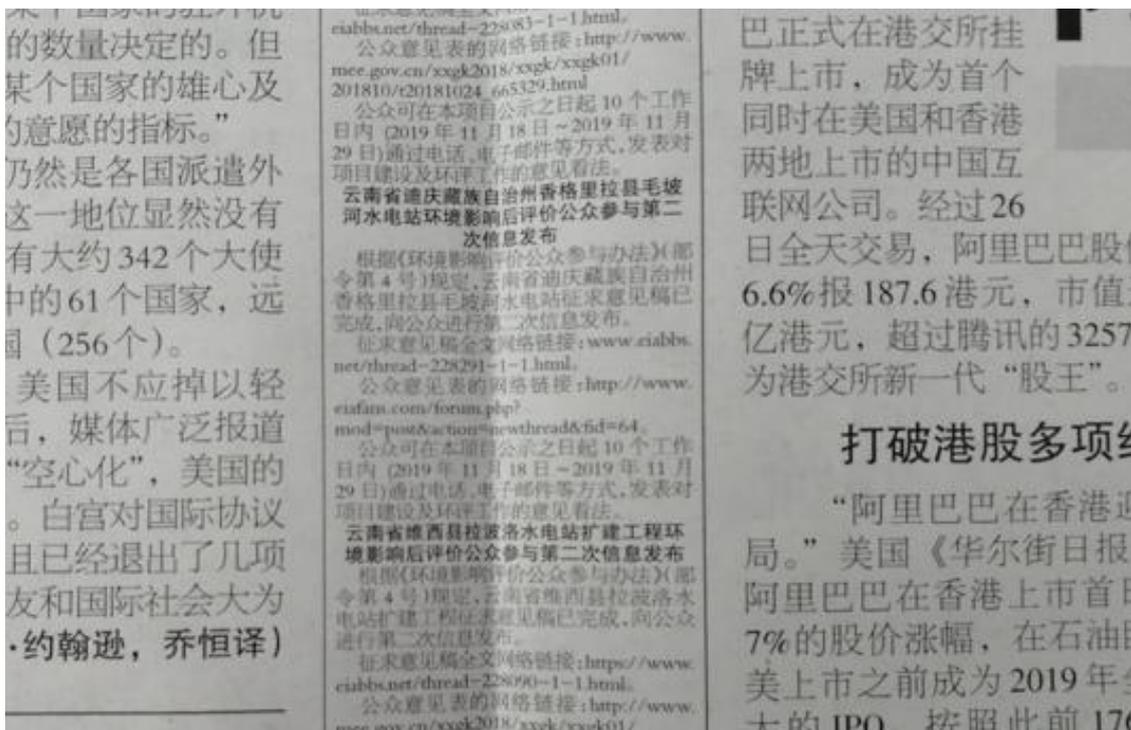
3.2.2 报纸

公司对征求意见稿同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的报纸名称为环球时报，公示日期为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

第一次报纸公示（10月25日）截图如下：



第二次报纸公示（10月31日）截图如下：



3.2.3 张贴

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2019年11月29日对征求意见稿同步进行了现场张贴告示，告示粘贴于毛坡村，公示照片如下：



3.2.4 其他

2019年11月对项目区附近的公众发放调查表，进行了详细调查。

3.3 查阅情况

公司于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设置了纸质版本征求意见稿查阅区。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9份，团体9份，个人40份，调查单位（香格里拉市瑞华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香格里拉市信多寿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迪庆荣顺林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和润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村民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毛坡支部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总支委员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人民政府、华

新水泥（迪庆）有限公司）及个人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019年11月对项目区附近的公众发放调查表，进行了详细调查。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9份，团体9份，个人40份，调查单位（香格里拉市瑞华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香格里拉市信多寿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迪庆荣顺林产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和润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村民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毛坡支部委员会、中国共产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木高村总支委员会、香格里拉市上江乡人民政府、华新水泥（迪庆）有限公司）及个人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共收到调查表49份，调查对象均支持项目建设，无人反对项目建设，未提出环境保护相关的建议，公众意见均全部采纳。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其他

收到的反馈调查表共49份已装订存档于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毛坡河水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毛坡河水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迪庆荣顺毛坡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19年12月

8 附件

调查表。